**推荐福建省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**

**证 明 材 料**

根据《福建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推荐评选2022年福建省五一劳动奖和工人（五一）先锋号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单位推荐福建省五一劳动状共 个、奖章共 名，均已征得政法（综治）部门审查同意。

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状候选对象共企业 个，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候选对象共企业负责人 名，均已征得税务、人社、市场监管、应急管理、生态环境等部门审查同意，所在企业都已组建工会、建立职代会和集体合同制度、建立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制度，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、严重职业危害或群体性事件，不存在拖欠职工工资，欠缴职工保险，劳动关系不和谐，严重失信，能源消耗超标，环境污染严重等情形之一。其中， 个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、 个机关和事业单位按照管理权限已征得审计、纪检、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； 名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负责人、

名机关和事业单位领导干部按照管理权限已征得审计、纪检、监察、组织人事等部门审查同意； 个民营企业负责人已征得其上级党委或上级主管部门对其廉洁自律、遵纪守法等方面情况审查同意。

推荐的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候选对象中无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（含直接责任的财务负责人等）、《环保失信惩戒备忘录》当事人、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候选对象共 名机关和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已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征得组织人事、纪检部门同意。推荐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候选对象共 名台港澳职工已征得当地台港澳办公室审核同意。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